（上接B31版）

法定代表人：李云涛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异戊二烯、双环戊二烯、间戊二烯、抽余碳五、粗碳六、异戊橡胶、合成橡胶、合成树脂产品及其原料和衍生产品、助剂（包括公司产品生产过程中副产品，中间品及衍生品等）的开发、生产、销售，蒸汽转供（经营）；2-丁烯、氢（到名；液氨）、乙酮无水、乙苯（到名：乙基苯）、正丁醇、正庚烷、正己烷、正戊烷、正辛烷、甲基叔丁基醚、乙腈、氢溶液[含氢]10%[（到名：氢水）、甲基丙烯酸甲酯[稳定的]、苯胺、甲醛溶液、氢氧化钠、氢氧化钠溶液[含量≥30%]、丙烯、1,3-丁二烯[稳定的]、1-丁烯、甲醇、糠醛、1,2-二甲苯、苯乙烯、2-甲基-1-丙醇、2-甲基丁烷、1-戊烯、1,3-二甲苯、1,4-二甲苯、二乙胺、环戊烷、石脑油、粗苯、甲苯、硫酸、盐酸、2-丁酮[（到名：甲基乙基酮）、2-丙烯腈[稳定的]、环氧乙烷、溶剂油[闭杯闪点≤60℃]、碳九、碳四、碳八、碳十、苯酚、液化气及天然气【只作为工业生产原料的使用，不包括：城镇燃气[民用液化气体燃料和车载燃料使用的]】、页岩油、石油树脂、聚丙烯、石蜡、液蜡、乙烯焦油、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外）、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涓滑油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403,669,054.61元，负债178,187,355.84元，资产负债率为44.14%；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668,678,114.42元，净利润-76,071,622.47元。

抚顺伊科思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益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9月30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泊里镇青岛董家口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闫志港

注册资本：27,620万元人民币

公司持股比例：64.52%

经营范围：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的技术研究、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的生产、制造；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理理财等经融业务）；批发、零售：橡胶新材料、机械设备、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蒸汽热的生产、供应；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其它无需行政审批即可经营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882,608,249.24元，负债1,417,501,942.28元，资产负债率为75.29%；2025年实现营业收入1,082,994,082.50元，净利润40,134,292.88元。

益凯新材料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四）软控欧洲研发和技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9月25日

注册地址：斯洛伐克卡杜布尼萨市

法定代表人：徐传格

注册资本：10,000欧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自然和技术科学领域的研究与开发；电子设备的项目和设计工程；单种类金属产品的生产；使用简易方法进行金属加工；用于经济领域的设备生产；仓储；电脑服务；电脑数据处理相关的业务；信息试验、测定、分析和检查；管理服务；商务、管理和经济咨询业务等。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9,767,078.83元，负债46,379,090.55元，资产负债率为46.49%；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4,401,720.57元，净利润2,637,348.57元。

软控欧洲研发和技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五）软控（美洲）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7日

注册地址：美国特拉华州

注册资本：10美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经营范围：橡胶制品、机械设备、模具、计算机软硬件、集成电路、自动化与信息化系统、网络及监控工程、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相关服务；轮胎循环利用相关装备、材料、产品、技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上业务的技术服务、咨询和培训、项目的投资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8,800,845.38元，负债47,620,295.72元，资产负债率为165.34%；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730,043.81元，净利润1,926,470.00元。

软控（美洲）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此次融资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况。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此次担保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筹措资金，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四、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54,754.89万元，占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41%。其中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54,754.89万元，占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4.41%；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占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

本公告中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为银行授信和产品销售提供的担保额度为769,744万元（其中欧元汇率按1欧元=7.9744元人民币计算），占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1.43%；其中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银行授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769,744万元，占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1.43%；公司为产品销售对外提供的担保额度为0万元，占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事项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3.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用：不超过23.5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4月1日上午10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所有董事均现场出席。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官炳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班耀波、王君、张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所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74,141,039.43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7,414,103.94元，支付利润分配普通股股利152,844,550.45元，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229,157,578.61元以及权益法确认的留存收益-2,482,404.44元，母公司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为2,140,557,559.21元。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24,014,5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同时，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让投资者更好的分享经营成果，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相关条件前提下制定和实施2026年中期（半年度、前三季度）或春节前现金分红方案。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事务所协商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为150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兴华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审计报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审议通过《2025年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025年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2026年4月制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制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5.审议《关于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定公司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关于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全票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并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合作银行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资产池业务，业务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业务将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下所持有的合作银行资产池业务认可的入池资产提供全额质押担保，业务具体内容及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6年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资金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8.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中兴华事务所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9.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的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其符合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审议通过《关于融资及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商业承兑汇票等，具体以银行授信批准品种为准，授信期限以银行批复为准（自申请被批准或签订协议之日起）。

以下议案进行逐项审议：

20.1《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4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审议通过《关于向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3审议通过《关于向农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7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4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9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5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6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7审议通过《关于向建设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8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9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0审议通过《关于向浙商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1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2审议通过《关于向光大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3审议通过《关于向青岛银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4审议通过《关于向青岛农商银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5审议通过《关于向汇丰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6审议通过《关于向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7审议通过《关于向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欧元或等值美元授信额度并为海外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8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海外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欧元或等值美元的融资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9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民生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4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0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上述议案20.1至议案20.20，合计20项，须经股东会逐项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关于融资及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1.审议《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为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4月24日下午14:00在青岛市郑州路43号软控研发中心第十七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460 证券简称：士兰微 公告编号：临2026-009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日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截至2026年3月31日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集昕”）	1,000.00	76,712.00	是	否
成都集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集佳”）	24,000.00	16,100.00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24,815.2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2.96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年度预计日常担保额度内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如下：

担保合同签署日期	担保合同名称	保证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2026年3月17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年
2026年3月23日	最高额保证合同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集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	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24,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年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上述担保非关联担保。上述被担保人的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6月1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日常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5年度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主要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日常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29亿元。实际发生日常担保时，公司可以在上述预计的日常担保总额度内，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不同控股子公司（包含年中新增或新设的控股子公司）进行相互调剂。本次担保预计金额包含以前年度延续至2025年度的日常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预计额度自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与2024年年度股东会间隔超过12个月的，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本公司为上述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以上担保的总额度内所作出的担保依然有效。股东会同时授权董事长陈向东先生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和2025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25-008、临2025-014和临2025-028。

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截至2026年3月31日：

1、公司为士兰集昕、成都集佳提供的担保均为日常担保。公司为士兰集昕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6,712.00万元，为成都集佳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100.00万元。

2、公司日常担保余额为160,597.92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29,402.08万元；担保余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批准的年度预计日常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	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55.54% 杭州集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华投资”）直接持有41.24% 杭州士兰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士兰集成”）直接持有3.22% （本公司通过集华投资间接持有41.24%，通过士兰集成间接持有3.19%）	91330101MA27W6YC2A
法人	成都集佳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都士兰半导体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士兰”）直接持有100% （本公司通过成都士兰间接持有64.15%）	9151012134303590X1

被担保人名称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	337,315	131,745	205,570	112,001	-612	341,496	135,314	206,182	143,015	-5,447
成都集佳科技有限公司	198,604	93,389	105,215	145,988	19,495	158,503	72,784	85,719	140,023	17,565

（二）士兰集昕、成都集佳均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其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合同名称	保证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最高额保证合同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士兰集昕微电子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担保的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最高额保证合同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集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堂县支行	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24,000万元及其利息、费用等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主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主合同项下存在分期履行债务的，该主合同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上述担保非关联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上述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被担保人生产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担保主要系应贷款方要求提供的增信措施，触发担保责任风险可控。

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能够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被担保人士兰集昕的其他股东为集华投资和士兰集成，均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被担保人成都集佳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成都士兰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士兰的其他股东主要系财务投资和产业扶持的专业产业投资基金，持股比例较小，且不参与其日常经营，暂无明显提供担保的必要性。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不违背公平、对等原则。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5年6月1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日常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和2025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为临2025-008、临2025-014和临2025-028。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批准对外担保总额为52.48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2.37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69%；公司为参股公司厦门士兰集科微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0.10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注：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特此公告。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14

债券代码：242936 债券简称：25发展Y1

债券代码：243004 债券简称：25发展Y3

债券代码：243237 债券简称：25发展Y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常伟先生的辞职报告。常伟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常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常伟	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6年4月2日	2028年1月21日	工作变动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常伟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常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补选程序。

公司董事会对常伟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058 证券简称：五矿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6-13

债券代码：242936 债券简称：25发展Y1

债券代码：243004 债券简称：25发展Y3

债券代码：243237 债券简称：25发展Y4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五矿发展（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政府补助650万元，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02%。

二、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补助，预计增加公司2026年度收益650万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6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数量：

1、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64万份，实际可行权期为2025年7月28日-2027年7月9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13,000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430,0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64万股的67.19%。

2、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22.35万份，实际可行权期为2024年7月31日至2026年5月25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为3,000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数量103,500股，占本期可行权额度22.35万股的46.31%。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

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T+1日）到达股票账户，并于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

1、2022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召开